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建设工程规划核实意见书

电子监管号：4401152026HY0051662

穗规划资源核实〔2026〕462号

建设单位（个人）	水利部珠江水利委员会水文局
建设工程名称	珠江流域水质监测中心建设项目（水资源监测能力建设工程） 项目代码：2020-000011-76-01-012788
建设位置	广州市南沙区咨询科技园
建设规模	水资源监测能力建设，总建筑面积：3040.24平方米，地上5.0层：3040.24平方米。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文号（含许可调整文号）	穗规划资源建证[2021]6769号
放、验线/规划核实测量记录册编号	2021放43B1543/2023复43B1449
合同宗地范围内最后一期规划核实	否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五条、《广东省城乡规划条例》第四十六条、《广州市国土空间规划条例》第五十三条，经核实，上述建设工程符合城乡规划要求，同意通过建设工程规划核实，请你单位在竣工验收后六个月

内向城建档案管理部门报送有关竣工验收资料。

本次核实暂不涉及土地出让金核算事宜。

附件：1. 《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测量记录册》1 份
2. 建筑功能指标规划核实明细表 1 份共 1 张

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

2026 年 2 月 13 日